中共凤城市妇女联合会支部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2019年2月27日至5月17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对市妇联进行了巡察。7月2日,市委巡察组向市妇联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自觉,强力推进整改工作

市妇联党支部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坚决把巡察整改作为严肃的首要政治任务来抓,以高度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贯彻落实政治巡察要求,坚持将巡察整改与“转作风、抓落实”相结合,与履职尽责工作相结合,层层传导压力,不折不扣地抓好整改落实工作。通过为期2个月的集中整改,巡察反馈的四个方面11个问题已完成整改。

(一)召开会议,明确责任。根据市委第三巡察组反馈巡察意见,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对反馈问题的整改进行了研究部署,成立了以党支部书记、主席任组长,副主席任副组长、相关人员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切实强化对整改落实工作的领导。

(二)制定方案,明确措施。对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市妇联在全面梳理、查找原因、举一反三、反思警醒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具体整改措施,形成了整改落实方案,明确了整改措施、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并严格按照整改时限,扎实推动整改。

(三)扎实整改,落实到位。针对此次巡察提出的整改意见和要求,市妇联全面认领、诚恳接受、认真吸纳。要从讲政治、负责任的高度,把落实巡察组的巡察反馈意见作为妇联当前的主要工作,始终保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清醒意识,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巡察组的整改工作要求上来,切实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具有全局性、引领性的政治任务抓实抓细,抓出成效。

二、坚持问题导向,狠抓关键环节,坚决把巡察整改落实到位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系统、不深入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合理调整学习计划,截止目前,市妇联党支部开展集体学习9次,专题研讨2次,每月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活动。二是丰富学习教育形式。做到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党课辅导与专题研讨相结合,理论学习与党性锻炼相结合。并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纳入主要学习计划的重点内容。

(二)在执行中央和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上存在偏差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把脱贫攻坚工作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树牢“四个意识”、坚定“两个维护”的重大政治任务,结合妇联实际,积极开展“巾帼关爱”系列活动,助力乡村振兴,到所帮扶的大堡乡保家村调研,送去3000元帮扶资金。二是深入学习贯彻市委关于“一学三建四抓四促”重要决策部署,制定市妇联“一学、三建、四抓四促”活动方案,并结合妇联工作,开展活动,在全市开展的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本着“党政所急、社会所需、妇联所能”的原则,市妇联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整体推进、典型引领、持续发力,以开展“魅力巾帼美丽农家”庭院整洁活动作为切入点,建立庭院整洁“1234”工作模式,积极组织动员广大妇女和家庭全面开展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在环境卫生整治工作中发挥半边天作用。

(三)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不够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制定《市妇联意识形态工作方案》,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党支部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召开会议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组织丰富多样的正面舆论宣传,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妇联工作重要内容。二是结合妇联职能工作特点开展活动,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加强正面思想舆论引导,紧扣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这条主线,组织开展“我和我的祖国”快闪、“巾帼心向党礼赞新中国”、“百千万巾帼大宣讲”、“党的十九大巾帼宣讲团百队千场巡讲巡演行动”等10多场丰富多彩的群众性主题教育活动。三是加强妇女维权工作力度,妥善应对妇女儿童舆情,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四)执行《千部任用条例》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情况:建立完善干部选拔任用监督机制和约谈制度,严格按照《干部任用条例》要求选拔任用干部,从严管理干部,努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6月18日支部换届选举前,主要领导与机关党员分别谈话,就候选人情况征求所有党员意见。

(五)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党支部建设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严肃性,提高民主生活会的实效性,牢牢把握好征求意见、谈心谈话和批评与自我批评三个关键环节,在4月16日召开的民主生活会上,妇联班子本着对自己和对同志负责的原则,坚持正确的立场,树立正确的态度,敢于批评,善于批评,每个人都虚心接受同志诚恳的批评意见。结合妇联工作实际,认真修改完善了2019年“三会一课”学习计划,6月以来,按照计划认真组织机关在职党员干部集中学习3次,开展研讨学习2次,支部书记与副书记轮流上党课,支部副书记为全体党员上党课2次,召开党风廉政警示教育会议及专题党建工作会议各一次。

(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不彻底的问题

整改情况: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学习,深刻理解掌握公务接待的各项政策规定,提升管理水平。一是规范公务接待制度,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的标准及要求执行,每次接待要按要求附接待菜单。二是制定《市妇联采购制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采购,确保采购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三是7月份,按照凤城市纪委关于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有关要求,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坚决刹住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进一步推动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持续好转。

(七)存在官僚主义和形式主义倾向的问题

整改情况:坚决杜绝“四风”方面的问题,持续正风肃纪。要切实推动干部作风转变,从根本上解决不担当、不作为和“慵懒散”问题。一是建立了《市妇联下乡调研制度》,坚持深入基层,今年以来,主席下乡10次,副主席下乡5次,改进调研方式,做到真正深入基层听真话、访实情,了解妇女群众疾苦,解决妇女群众困难。二是8月5日,市妇联党支部开展“关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重要论述和政绩观教育学习专题研讨”,6名在职党员全部参加,会上,每名党员都围绕力戒形式主义、官像主义及政绩观发表了自己的看法,通过此次专题研讨,支部党员牢记党的宗旨,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树立正确政绩观,筑牢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思想基础,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努力提高为妇女群众服务的质量,树立勤工作、求上进的良好氛围,创新工作方法,提升妇联工作效能。

(八)在全面从严治党方面存在主体责任与监督责任落不实的问题

整改情况: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强化党支部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一是制定机关干部日常管理工作制度,强化机关作风建设,以机关纪律作风建设“十严禁”的规定要求为准则,严格要求机关干部,提高思想认识、严明工作纪律、加强作风建设。二是开展机关党员党性教育与警示教育,7月12日,按照市纪委《关于严禁党员干部违规操办参加“升学宴”“谢师宴”的通知》的要求,通过个别谈话与召开党员大会的形式,市妇联深入学习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切实提高思想认识,正风肃纪。三是要大力支持派驻纪检组工作,有“三重一大”事件及时上报。

(九)重点领域存在廉政风险

整改情况:结合工作实际,紧紧抓住“重要节点、重要领域”开展廉政教育和警示教育,实行“一年两谈”廉政。主要班子成员与班子成员之间,领导与机关党员之间每年开展廉政谈心谈话不少于2次。目前,领导与机关党员之间已经进行了廉政谈心谈话。另外,省、市妇联2016年下拨的两个专项资金已按照文件要求全部拨付下去。

三、夯实整改措施,巩固整改成果,以整改成效推动妇女儿童事业发展

目前,市妇联的整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效,但与市委巡察办以及市委第三巡察组的要求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市妇联将以本次巡察整改为契机,持续狠抓,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加快转变工作作风,坚持不懈抓好整改深化工作,努力做到标本兼治,实实在在让本次巡察取得实效。

(一)毫不松懈抓好后续整改

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对已基本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效;对已初见成效的整改工作,要长期坚持,紧盯不放;对正在整改的工作,要按照市委巡察办的要求,积极抓紧整改,及时报送整改工作进展情况和阶段性成果。

(二)不断完善建立长效机制

坚持立足长远、举一反三,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和意见,进一步强化权力制约和制度的规范,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管物,固化整改工作成果,从源头上防止和杜绝各类违纪违法现象发生。

(三)以巡察整改成果推进妇女事业发展

市妇联党支部将把此次巡察整改作为推动全市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重要契机和动力,运用好巡察整改成果,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以更加严谨的工作作风,更加勤勉的工作态度,更加饱满的工作热情,团结引领广大妇女群众听党话、跟党走,在政治、经济、社会建设中贡献巾帼力量。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人:姜美玲。联系方式:电话8660860:邮政信箱:凤北路3号:电子邮箱fcflbgs@126.com。

中共凤城市妇女联合会支部委员会

 2019年8月26日